

2019 年北京市义务教育阶段入学 政策解读及相关问题解答

一、关于入学政策

1. 2019 年北京市义务教育阶段入学的指导思想是什么？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落实全国和我市教育大会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教育，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牢固树立“四个意识”，提高“四个服务”水平，大力促进教育公平，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进一步完善义务教育入学规则，严格规范入学秩序，加强管理，确保本市义务教育阶段入学工作有序推进，努力让每个孩子都能享有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

2. 2019 年北京市义务教育阶段入学的工作原则是什么？

(1) 坚持政府统筹，将义务教育阶段入学工作作为政府行为予以保障。

(2) 坚持区级为主，组织实施本区义务教育阶段入学工作。

(3) 坚持免试、就近，确保每一个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

(4) 坚持平稳有序、严格规范，通过巩固成果，完善

制度，引导预期，努力保障入学机会均等。

3. 2019 年北京市义务教育阶段入学工作政策依据是什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办法》等法律法规，按照教育部关于义务教育免试就近入学工作总体部署，为依法保障本市适龄儿童少年平等接受义务教育权利，经市政府批准，市教委制定了《北京市教育委员会关于 2019 年义务教育阶段入学工作的意见》。

4. 2019 年北京市义务教育阶段入学政策有哪些关注点？

(1) 取消各类特长生招生

按照教育部“2020 年前取消各类特长生招生”的要求，今年取消各类特长生招生，释放的优质学位全部用于派位入学。

(2) 进一步规范公办学校寄宿招生

在持续规范基础上，今年入学文件进一步明确，城六区公办学校寄宿招生计划比去年减少 10%，明年寄宿招生实行登记派位入学。公办学校寄宿招生要对招生范围、招生名额、招生方式、录取名单进行公示。

(3) 严格加强民办学校招生管理

落实教育部要求，延续去年政策，民办学校与公办学校同步招生，纳入属地区教委统一管理。严格执行民办中小学招生简章、广告备案制度，公开公示招生计划、招生范围、

招生方式、收费标准等，以招收其审批机关所在区域内学生为主。对于报名人数超过招生人数的民办学校，各区在现有工作基础上，指导学校采取电脑随机派位方式招生。各区要加大民办学校学籍监管力度，不得招收不符合条件的学生在校就读。全市统一规定民办学校招生要在5月25日至6月9日之间组织完成。

（4）严管校外培训机构与中小学招生入学挂钩行为

去年我市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治理行动取得阶段性成果，今年将持续发力、常态监管，继续严肃查处校外培训机构与中小学招生入学挂钩行为。严格执行教育部要求和本市十五条禁令等有关义务教育入学纪律，严禁以考试成绩和各类竞赛证书、培训竞赛成绩、考级证明等作为招生依据，严禁校外培训机构曲解宣传入学政策，炒作公办学校排名，将培训成绩与入学挂钩。继续要求各区使用全市统一的义务教育入学服务平台，全程实时监控每一个学生入学流程。市、区两级强化监管，对于出现违规违纪行为的交有关部门依规依纪处理。

（5）继续稳妥推进单校划片和多校划片相结合入学方式

在去年工作基础上，今年我市将继续稳妥推进单校划片和多校划片相结合入学方式，对房产、户口具备条件且居住达到一定年限的老居民子女继续实行原有单校划片，不完全符合学校单校划片入学的将实施多校划片。由各区根据学位供给情况和户籍、房产、居住年限等因素制定相应办法。

（6）继续稳妥实施本市户籍无房家庭在租住地入学办

法

今年继续稳妥实施本市户籍无房家庭在租住地入学办法。本市户籍无房家庭，长期在非户籍所在区工作、居住，符合在同一区连续单独承租并实际居住3年以上且在住房租赁监管平台登记备案、夫妻一方在该区合法稳定就业3年以上等条件的，其适龄子女可在该区接受义务教育。具体办法由各区政府结合实际情况制定。部门联动审核本市户籍无房家庭、合法稳定就业、实际居住等入学资格条件。依托北京市住房租赁监管平台核验本市户籍无房家庭住房租赁登记备案信息，租赁信息核验自5月6日与入学信息采集工作同步启动。

(7) 同等条件优先保障残疾儿童少年就近就便入学

延续去年政策，同等条件优先保障符合条件的残疾儿童少年就近就便入学。

5. 非本市户籍适龄儿童少年在我市接受义务教育需要提交哪些材料？

非本市户籍的适龄儿童少年因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在本市工作或居住，需要在本市接受义务教育的，由其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持本人在京务工就业证明、在京实际住所居住证明、全家户口簿、北京市居住证（或有效期内居住登记卡）等相关材料，到居住地所在街道办事处或乡镇人民政府审核，通过审核后参加学龄人口信息采集，并到居住地所在区教委确定的学校联系就读。学校接收有困难的，可申请居住地所在区教委协调解决。各区政府按照北京市非本市户

籍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证明证件材料审核指导要求，结合实际制定并公布实施细则。各区应建立非本市户籍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证明证件材料联合审核机制。

6. 小学、初中的入学计划是如何制定的？

2014年起，北京市义务教育阶段入学实行计划管理。2019年，各区继续加强入学需求前瞻预测，按照学龄人口数量、小学毕业生数量和中小学学校办学规模等制定小学、初中招生计划并报市教委备案。

7. 家长如何获取今年的入学政策，包括各个区的政策？是否有对外的咨询电话？

2019年义务教育阶段入学继续使用公众服务门户：北京市义务教育入学服务平台(yjrx.bjedu.cn)，该门户上有市、区的相关政策咨询服务信息以及各区辖区内的中小学信息可供参考。

门户网站上有统一的技术服务电话和各区政策咨询电话。

8. 2019年北京市义务教育入学服务平台由哪些组成？

2019年坚持全市使用统一的义务教育入学服务平台，由小学和初中入学服务系统两部分组成。继续开放“北京市一般公办初中进入优质高中机会查询”功能，可输入学生教育ID和姓名验证登录后查询。

入学服务平台与北京市中小學生电子学籍管理系统数

据对接，严格按照入学服务平台确认的入学结果建立学籍。

9. 全市使用统一的入学服务平台的目的是什么？

一是预测适龄儿童入学数量和分布，做好入学服务。二是利用信息化手段规范入学流程，保障公平、公正。

二、关于小学入学信息采集

10. 本市户籍的学龄儿童家长，应如何进行信息采集？

首先登录小学入学服务系统（yjrx.bjedu.cn），确认入学登记的区，选择对应的区入口，在规定时间内注册，并填写详细信息。信息真实性审核通过后可打印信息采集表，到学校登记报名时出示信息采集表。

11. 本市**区户籍学龄儿童家长，但是房产/居住地在其他区，应该在哪个区采集？

可根据登记区的义务教育入学相关政策和个人意愿选择两个区中的其中一个进行采集。

本市户籍无房家庭适龄儿童申请在非户籍区入学，须按租住地所在区要求携带相关材料到区级审核部门进行初审，初审通过后生成登录账号，自行填写详细信息，待区按照规定流程审核通过后方可打印信息采集表。详见各区入学政策或咨询区教委。

12. 能否同时在两个区进行入学信息采集？

为了准确掌握入学需求并提供相应的入学服务，入学系统只提供在一个区进行入学信息采集的机会。本市户籍适龄

儿童均须按区教委划定的学校服务片参加学龄人口信息采集。非本市户籍适龄儿童须在接受义务教育证明证件材料联合审核通过的区进行采集。

13. 本市**区集体户口，应该怎样参加采集？

参加信息采集的流程与其他本市户籍儿童一致。

4. 非本市户籍适龄儿童家长，目前居住在**区，入学需要做什么？

非本市户籍的适龄儿童入学，必须在居住地所在街道办事处或乡镇人民政府审核义务教育证明证件材料，条件和流程请咨询相关区行政部门。

须在入学服务平台中选择办理接受义务教育证明证件材料审核的区入口，进入接受义务教育证明证件材料信息采集系统进行注册，注册成功后填写接受义务教育证明证件材料审核的详细信息，待区按照规定流程审核通过后可登录小学入学服务系统打印信息采集表。详见各区入学政策或咨询区教委。

15. 不足龄的儿童能参加采集吗？

由于是入学信息采集，凡年满6周岁（2013年8月31日以前出生）的儿童参加信息采集，不满6周岁（2013年8月31日以后出生）的儿童不能采集。

16. 超龄的孩子如何参加信息采集？

超龄的孩子可到所在区教委进行审核后由区教委代为

注册。

17. 信息采集开放时间到什么时候？

信息采集开放时间为5月6日-5月31日，开放时间内均可以采集，采集先后顺序与入学先后顺序无关。建议家长不必焦虑，错峰登录系统进行信息采集。

18. 账号、密码忘记了怎么办？

可通过忘记密码功能来重置密码，也可以联系区教委对登录密码进行重置。

19. 信息采集都需要填写哪些信息？

带红色“*”的都需要填写，其他项选填。非本市户籍的学生采集的审核信息依据区规定执行。

20. 信息填写错误了怎么办？

若注册的基本信息填写错误，请撤销信息并重新注册填写。

21. 如果编写一个虚假信息能不能通过信息采集？

我市有关部门建立了与公安部人口信息查询系统联网验证审核程序，以保障学生的合法权益，在验证环节发现是虚假信息，该条信息无效，将影响孩子正常入学。为此，家长一定要认真核实信息的真实准确。

22. 注册信息未通过审核怎么办？

注册信息通过公安部人口信息查询系统进行比对验证，以公安部系统数据为准。如果未通过审核，首先请对照身份

证、户口本等证件检查信息填写是否有误，如果有误，请撤销信息按照正确信息重新进行注册；如果与身份证、户口本确实一致请与公安局户籍管理部门联系。

23. 能不能撤销登记，换区进行登记？

在信息采集完成后，未被学校确认接收入学前，如需变更区，若在学龄人口信息采集时间内，家长可自行注销并重新注册，在采集时间之后的撤销流程请咨询原登记区教委，并由新入学区教委进行审核登记。原信息采集表作废，入学时以新采集表为准。但在采集时间之后，由于换区登记所造成的时间延误可能会影响孩子片内入学机会。

24. 登记的手机有什么作用？

登记的手机用于接收入学各阶段信息，务必填写正确。

25. 没收到验证码短信怎么办？

首先确认注册手机号是否填写正确，然后确认手机是否欠费或安装了短信拦截工具，若都没有问题请拨打学龄人口信息采集系统客服电话咨询具体情况。

26. 信息采集表丢失了怎么办？

可登录学龄人口信息采集系统重新打印信息采集表。

27. 去学校登记需要带什么材料？

以学校公布的登记信息公告为准。

28. 如何知道是否被学校接收了？

系统会通过网络平台和短信告知。一经接收，入学结果

不能更改。

29. 不参加学龄人口信息采集，是否可以正常上学？

按照北京市中小学校学生学籍管理办法，北京市中小學生电子学籍系统将依据小学和初中入学服务系统确认的入学结果建立新生学籍。不参加学龄人口信息采集不能建立学籍，无法正常入学。

三、关于初中入学信息采集及核对

30. 本市小学毕业生，需要做些什么？

本市小学毕业生，直接通过电子学籍系统自动提取信息，请学生家长根据小学毕业学校工作安排，核对基本信息，并签字确认，后续事宜按区教委具体通知操作即可。

31. 如果学生基础信息有误如何处理？

如家长确认基础信息有误，请及时联系学校负责的相关老师，由老师进行确认，如果确认基础信息有误，老师会根据实际情况在系统中进行相应修改，并再次由学生家长签字确认。

32. 回户籍所在地和家庭实际居住地如何办理相关手续？

5月6日至5月10日，回户籍所在地或家庭实际居住地入学的学生需向毕业学校提出申请，并由学校在统一平台中打印申请表，签字确认后通过网络平台进行审核，由毕业学校发起申请，转出区审核后，转入区再进行审核。申请通过

后自动将信息变更到转入区。

33. 新进京的学生如何参加初中入学？

本市户籍新进京就读初中的学生持户籍证明等相关材料到区教委审核，非本市户籍新进京就读初中的学生持居住地所在街道办事处或乡镇人民政府开具的就读证明等相关材料到区教委审核，审核通过后在相应区初中入学。

34. 学生登录账号、密码如何获取、重置？

小学会统一发放初中入学登记卡片，账号为学生教育 id 号，密码使用北京市学生统一身份认证密码，初始密码为 8 位出生年月日，忘记密码可用“重置密码”功能重置。

35. 如何申请一般初中校就近登记入学？

学生自愿就近就读一般初中的，可登录“北京市一般公办初中进入优质高中机会查询系统”查询一般初中升入优质高中的机会。具体登记入学流程请咨询各区教委。

36. 何时统一使用市级小升初派位系统进行派位？

7 月初，全市统一使用市级小升初派位系统进行派位，具体的派位报名、志愿等流程请咨询各区教委。

四、关于本市户籍无房家庭房屋租赁备案

37. 本市合法住房租赁如何办理租赁登记备案？

根据有关规定，本市合法租赁的住房在租赁合同订立后 3 日内，当事人应当办理登记备案。途径主要有以下几种：

通过链家、我爱我家、自如成交的住房租赁：由链家、我爱我家、自如等现有住房租赁服务平台直接申请登记备案；

通过房地产中介行业协会其他会员单位成交的房屋租赁：可通过北京房地产中介行业协会住房租赁服务平台直接申请登记备案；

通过“手拉手”自行成交的房屋租赁：租赁双方可以到各区房屋租赁服务窗口，或到中介行业协会租赁备案便民服务点申请登记备案。

38. 自行成交的住房租赁合同备案申请需提交哪些材料？

自行成交的住房租赁合同备案可到房屋所在区的住房租赁备案窗口办理备案业务。需要携带的材料：房屋的不动产权登记证明（网签合同、拆迁安置协议或其它房屋权属证明等）原件；租赁双方身份证明文件（居民身份证、户口簿、护照、法人登记证书、营业执照等）；《北京市住房租赁备案申请表》；双方签字的住房租赁合同。委托他人办理的，需要提供合法有效的书面委托书。

39. 办理租赁登记备案是否收费？

办理租赁备案是一项免费服务。

40. 住房租赁登记备案信息填写错误怎么更改？

租赁合同、房源地址、承租人等主要信息与实际情况不符的，申请人在住房租赁登记备案前发现相关信息错误，可直接提交正确的备案信息进行备案；住房租赁登记备案完成后，发现已备案的信息填写错误的，租赁合同当事人应到原登记备案的服务平台注销原错误备案信息并重新申请备案。

41. 怎样核验是否属于本市户籍无房家庭？

本市户籍无房家庭的认定标准按照本市申请保障性住房的标准进行确认。

42. 对租赁登记备案信息核验结果有异议怎么办？

如发现租赁备案信息有误，租赁合同当事人可到办理原登记备案的服务平台注销原登记备案信息，并重新办理登记备案。住房租赁备案完成后，再登录义务教育入学服务平台采集入学信息。如对无房家庭审核结果有异议，请携带相关证明证件材料到入学所在区教育局主管部门提交复议申请，由区教委汇总后统一上报市级部门进行复核，需 10 个工作日。

如在义务教育入学服务平台采集租赁登记备案信息发生错误，请在系统中撤销信息并重新采集。

五、其他有关事宜

43. 如何申请到民办学校入学？

具体入学细则参见各区入学政策或咨询区教委。

44. 如何申请到寄宿制学校入学？

具体入学细则参见各区入学政策或咨询区教委。

45. 如何申请到特殊教育学校入学？

特殊教育学校与其他普通中小学采用同样的入学流程。具体入学细则参见各区入学政策或咨询区教委。

46. 学校确认接收入学后，不到学校报到会有什么后果？

接受九年义务教育的新生因故不能按期到学校办理入学注册又未办理延期注册手续的，由学校督促其入学，督促无效的由学生户籍所在地或居住地的乡镇人民政府或街道办事处责令其父母或其他法定监护人送学生入学。

47. 不会使用电脑、没有电脑如何入学？

各区会联合街道、社区、学校在适当的时间提供条件进行登记。详询各区教委。

48. 不符合在京接受义务教育证明证件材料要求的非京籍适龄儿童如何入学？

按照教育部基础教育一司下发的《关于做好无学籍流动学生管理工作的通知》（教基一司函〔2014〕32号）要求，学生在流入地必须先具备入学资格，入学后才能建立学籍；在不合格学校就读的，不能建立学籍；没有学籍回户籍地就读的，户籍地学校必须依法接收并建立学籍。也就是说，在北京未通过入学资格审核的，户籍所在地政府有责任接收回乡就读的学生并解决学籍问题。这从国家政策层面对适龄儿童回户籍地接受义务教育提供了坚实的保障。

- 附：1. 各区住房租赁登记备案业务主管部门及咨询电话
2. 各区义务教育阶段入学工作咨询电话

附 1：各区住房租赁登记备案业务主管部门及咨询电话

主管部门	地 址	咨询电话
东城区房管局市场科	东城区东四北大街育群胡同 21 号	64025586 转 8297
西城区不动产登记管理事务中心	西城区南菜园街 51 号大厅网签窗口	83975360
朝阳区房屋交易管理事务中心	朝阳区石佛营东里 128 号院 3 号楼	85852176
海淀区房屋管理局（海淀区政务服务管理局）	海淀区东北旺南路甲 29 号三层	52807893
丰台区房地产交易中心	丰台区丰体南路 1 号院 8 号楼底商东侧	83735205
石景山区住建委房屋管理科	景山区八角西街 66 号方地大厦	68875721
门头沟区住建委房屋交易事务中心	北京市门头沟区滨河路 18 号 6 层 609	61801974
昌平区房屋交易事务中心	昌平区南环东路 36 号一层服务大厅	80112133
房山区地下空间管理事务中心	房山区良乡政通路 7 号	89356044
大兴区住建委市场科	大兴区兴政街 29 号建设大厦（房源核验窗口）	69259854
顺义区住建委市场科	顺义区复兴东街 3 号院一层综合服务大厅	69431076
怀柔区政务服务中心	怀柔区开放路 33 号住房租赁备案窗口	69687520
平谷区住建委行政审批科	平谷区林荫北街 13 号（综合行政服务中心一层租赁备案窗口）	89991783
通州区房地产交易事务中心	通州区新华南路 196 号（通州区不动产登记事务中心大楼 401 室）	52118534
延庆区住建委行政审批科	北京市延庆区庆园街 60 号 4 层住建委窗口	69104509
密云区行政服务中心	密云区新东路 285 号住建委租赁备案窗口（二层）	69088243
开发区不动产登记管理事务中心	开发区宏达北路 12 号创新大厦 B 座 3 区一层	67888758

附 2：各区义务教育阶段入学工作咨询电话

序号	区名称	小学入学咨询电话	初中入学咨询电话
1	东城区	64222788	64226678
2	西城区	63542149 / 66151858	63542149 / 66151858
3	朝阳区	85967525	85968657
4	海淀区	本市 62884772 / 62819952 非本市 82557630 / 62819680	62586791
5	丰台区	63813947 / 63840705	63813947 / 63840705
6	石景山区	68865852 / 68874948	68865852 / 68874948
7	门头沟区	69840444	69840444
8	房山区	政策:18500785053 划片:18500785519	政策:18500785032 划片:18500785519
9	通州区	62512345	62512345
10	顺义区	61428301、69433656	69433656、61428301
11	昌平区	69708814 / 69708824	69708814 / 69708824
12	大兴区	69259542 / 69238820	69253635
13	平谷区	69961893	69985512
14	怀柔区	招生:69621036 / 69625110 / 60639659 / 60639081 技术: 69625985	69622278 / 69641149
15	密云区	69041914 / 69042660—278	69041521 / 69042660—211
16	延庆区	69102029	69101579
17	燕山	69341094	69335362